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广东省红十字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关于开展 2020 年“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 组织成长扶持行动暨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文明办、民政局、河长办、水利（水务）

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局（委）、禁毒办、残联、红十字会、志愿者联合会（义工联、青年志愿者协会），各高等学校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省有关单位团（工）委，省志愿者联合会各团体会员单位：

一、活动主题

志愿公益行 奉献新时代

二、活动时间

2020年5月至8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水利厅、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广东省红十字会、广东省学生联合会、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承办单位：广东省青年志愿者协会、广东省志愿者事业发展基金会

四、活动内容

（一）项目大赛。按照地区、高校、行业进行分类，分领域评选一批省级示范、重点培育和持续扶持项目，由主办方提供经费和培训等支持；按照全团抓学校的部署安排，进一步加大对高校志愿服务组织和项目的扶持培育力度。

1. 新申报项目：申报对象为社会各领域实施的志愿服务项

目。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2年。往届“益苗计划”项目大赛资助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新申报项目设省级示范、重点培育项目，资助金额分别为3万元和1万元。

2. 持续扶持项目：申报对象为历届“益苗计划”资助项目，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3年。资助金额为2万元。

(二) 专项赛。在“益苗计划”框架内下，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行动专项赛。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1年。

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赛。申报对象为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在我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全国和省级试点县实施，以推动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为目标的志愿公益项目。专项赛设示范项目和优秀项目，资助金额为2万元和1万元。

2. 粤港澳大湾区专项赛。申报对象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社会团体自行组织或联合省内公益组织共同开展、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实施的志愿公益项目。同一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重复或跨领域、跨地域申报。专项赛设优秀项目，资助金额为1万元。

3. 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行动专项赛。申报对象为省内高校志愿服务社团，立足学校及周边社区需求，开展具有较强的社会功能、具备复制推广意义的志愿公益项目。专项赛设示范项目和优秀项目，资助金额为2万元和1万元。

（三）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评选及公益创投。

1. 评选。参与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评选的申报对象为已在我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登记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以青少年服务为主业、已持续运营3年及以上的社会组织，并应具备下列条件：（1）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机构，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和民主监督制度；（2）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 度，以及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3）有符合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及合法稳定的收入来源，有1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4）具备开展志愿公益项目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资质；（5）申报前一年内未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申报前两年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未受到任何行政处罚；（6）按时参加年检或年报。

2. 公益创投。团省委、省志愿者联合会将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志愿服务公益创投活动，面向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征集优秀志愿公益项目进行资助，每个项目由专家评审小组核定的预算总额与社会组织自筹资金之间的差额作为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预算总额的60%（通知另行下发，以正式通知为准）。

五、工作安排

第一阶段：遴选推荐（2020年6月15前）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省属高校团委和省直机关团工委（以下简称“市级赛会单位”），组织开展市级项目大赛和公益创业赛

市级遴选推荐活动，选拔省级赛组织推荐参评项目，推荐数量原则上不多于名额分配（详见附件1），推荐项目类型应尽量涵盖不同类别，避免在同一类别推荐多个项目（阳光助残、关爱少年儿童、禁毒教育与法律服务除外）。

第二阶段：申报参评（2020年6月20日至7月10日）

主办单位依托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设立“益苗计划”官网（网址 www.gdzyz.cn），开展在线申报、展示和评审。参评组织或项目实施机构须在“i志愿”系统完成组织/团体注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赛除外）。项目大赛、专项赛和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申报均采取“组织推荐”（经市级赛会遴选推荐）和“自荐”方式进行申报，每个项目/组织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并登录“益苗计划”官网按要求填写相应表格，进行在线申报。粤港澳大湾区专项赛参评项目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申报。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社会团体可登陆“益苗计划”官网，下载并正确填写电子版项目申报书，另附盖章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 gd_zyz@126.com。

市级赛会单位须在6月30日前将组织推荐名单汇总表并加盖公章（详见附件2），以电子邮件方式将汇总表（包括word版和加盖公章的pdf版）发送至 gd_zyz@126.com。

第三阶段：评审和培训（2020年7月中旬至8月中旬）

邀请志愿服务领域专家学者、优秀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负责人、主流媒体、爱心企业代表等组建评审委员会，按照《2020

年“益苗计划”评审办法》（详见“益苗计划”官网）有关规定，通过审阅材料、路演答辩等方式开展初评和复评。由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提出建议资助名单并报主办单位确定。评审期间，主办单位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适时举办益苗计划特训营，重点提升复评项目的路演展示水平。

第四阶段：培育扶持（2020年8月下旬起）

1. **购买服务。**主办单位按照职能将资助项目及其实施机构纳入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有关工作支持范畴。恪守“益苗计划”自律公约的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纳入团省委开展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优先支持范围。

2. **公益众筹。**主办单位推动省志愿者事业发展基金会与符合相关条件的资助项目的实施机构合作，通过腾讯乐捐等平台开展公开募捐，项目认领，并及时进行信息公开。

3. **优化提升。**依托全省志愿者骨干训练营、省团校青年公益与志愿者学院等平台，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资助项目实施机构进行针对性指导，重点加强志愿公益组织的内部治理、规范资助项目的日常管理，提升资助项目及其实施机构的服务效能和专业水平。

4. **评估督导。**主办单位通过“i志愿”系统对受资助项目进行常态化跟踪服务，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等形式，对受资助项目进行项目执行情况评估，采取适当方式对受资助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抽查审计。

六、其他支持

1. 主办单位对益苗计划资助项目和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颁发奖牌（证书）。

2. 资助项目可直接参评“广东志愿服务金银铜奖”金奖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3. 由主办单位择优推荐参评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4. 主办单位组织媒体对资助项目进行宣传推广。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益苗计划”对于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的重要意义，站在提高志愿服务组织能力、激发志愿服务组织活力、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创新社会治理方式的角度，把该项工作列入重要日程，广泛宣传、积极发动，鼓励和引导符合条件的志愿服务组织积极申报。

（二）聚焦基层，加强推广。各地各单位要发挥“益苗计划”在志愿服务事业发展中的导向作用，加强对具有引导价值、时代特色的志愿服务优秀项目的总结推广。通过组织化和社会化相结合的方式，发掘并广泛动员在基层行之有效的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参评，并以此为契机加强对参评项目或组织的培训、支持和指导。

（三）各司其职，形成合力。各地级以上市团委要发挥好牵头作用，主动与文明办、民政等单位加强沟通协作，大力挖掘和推荐社会组织申报参评，做好宣传发动、项目评审、资源对接、成果运用等工作。各高校团委要做好高校志愿公益组织、社团的

组织动员和项目推荐工作。各级文明办要做好统筹宣传推广、政策指导支持等工作。各级民政部门要组织有关社会团体、基金会加强资源整合。各级河长办、水利（水务）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局（委）、禁毒办、残联、红十字会等部门要协调整合有关项目、政策、资源支持“益苗计划”实施开展。“益苗计划”的组织机构为省级组委会，组委会秘书处设在省志愿者联合会，负责大赛的日常组织实施工作。

（四）传播志愿文化，营造社会氛围。各地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多渠道、立体式广泛宣传“益苗计划”，扩大“益苗计划”的社会影响力和行业公信力，更好地提升“益苗计划”资助项目和组织的美誉度，激励更多的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提升项目运营能力。

附件：1. 2020 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项目名额分配表
2. 2020 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

联系人：

团省委	倪晓奇，020—87786223
省文明办	刘治宁，020—87195946
省民政厅	李卫湘，020—83171430
省河长办	苏潇南，020—38356013
省水利厅	肖望昊，020—38356313

省文化和旅游厅 王 姣，13922248859

省卫生健康委 何蕙涇，020—83854680

省禁毒办 梁灿鋆，020—83922226

省残联 谢向东，020—83379178

省红十字会 李 燕，020—38854060

省学联 魏俊宇，020—87195612

省志愿者联合会 负德政，020—83861999

电子邮箱：gd_zyz@126.com

邮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1号大院团省委志愿者行
动指导中心

邮编：510080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东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广东省红十字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2020年5月22日

附件 1

2020 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名额分配表

地区单位	新申报项目				持续扶持项目	专项赛			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
	阳光助残	关爱少年儿童	禁毒教育与法律服务	前述之外类别	类别不限	新时代文明实践	粤港澳大湾区	大学生志愿服务社区行动	
广州市	2	2	2	8	2	5	1	2	4
深圳市	2	2	2	8	2	5	1	2	4
珠海市	1	1	1	8	1	4	1	2	2
汕头市	1	2	1	4	1	4	1	1	1
佛山市	1	1	1	8	1	4	1	1	2
韶关市	1	1	1	3	1	4	1	1	1
河源市	1	1	1	3	1	4	/	1	1
梅州市	1	1	1	3	1	4	1	1	1
惠州市	1	2	1	6	1	4	1	1	2
汕尾市	1	1	2	3	1	4	/	1	1
东莞市	1	2	1	6	1	4	1	2	2
中山市	1	2	1	6	1	4	1	1	2
江门市	1	2	1	6	1	4	/	1	2
阳江市	1	1	1	3	1	4	/	1	1
湛江市	1	1	2	4	1	4	/	1	1
茂名市	2	1	2	3	1	4	/	1	1
肇庆市	1	2	1	6	1	4	1	1	1
清远市	1	1	1	4	1	4	/	1	1
潮州市	1	1	1	4	1	4	/	1	1
揭阳市	1	1	2	4	1	4	/	1	1
云浮市	1	1	1	4	1	4	/	1	1
省直机关	21				1	5	/	/	4
省属高等学校	2—3/每校				1/每校	1/每校	/	2/每校	/

备注：

1. 各地各单位组织推荐项目原则上不得多于名额分配数；
2. 非团属志愿公益组织的项目数量原则上不得低于当地组织推荐总数的 30%；
3. 市属高等学校由所在地市在名额分配限额内进行组织推荐工作。

附件 2

2020 年“益苗计划”组织推荐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组织	领域类别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大赛（新申报项目）					
1					
2					
3					
4					
5					
6					
7					
项目大赛（持续扶持项目）					
1					
2					
3					
专项赛					
1			新时代文 明实践		
2			粤港澳 大湾区		
3			大学生志 愿服务社 区行动		
示范性志愿服务组织评选					
1					
2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备注：按项目组织推荐的先后顺序排序。此表可复制。

